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监事会认为：该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遵从各项基本假设前提，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主要指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提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同意公司按时披露《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5）。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监事刘洋先生需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资金计划，同意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拟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6 亿元。为便于贷款等具体业务的办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项授信合同或协议、抵押协议、质押协议、承诺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依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地位及公司经营业绩目标等综合因素，同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来制定，最终的实际薪酬要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方案进行综合评定。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

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全体监事在本次监事会会议中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2 日